

## 附件1

## 安宁市2024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汇总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	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	2024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	决算较上年增减情况	
				增、减额	增、减幅度
合 计	1,112.84	736.20	728.98	-7.22	-0.98%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10.00	0.00	0.00	0.00	—
2、公务接待费	242.33	74.03	67.00	-7.03	-9.50%
3、公务用车费	860.52	662.17	661.98	-0.19	-0.03%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购置费	93.96	91.00	91.00	0.00	0.00%
（2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766.56	571.17	570.98	-0.19	-0.03%

注：1. 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2024年，安宁市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费，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2024年，安宁市公务用车购置数6辆，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408辆。

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2024年，安宁市国内公务接待490批次（其中：外事接0批次），6228人次（其中：外事接待0人次）。

2. 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：指各部门（含下属单位）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（含上年结转结余和当年预算）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。